

中共天津商业大学委员会

津商大党发〔2022〕68号

中共天津商业大学委员会关于印发 《关于推进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的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二级党组织，各学院（部）、各部门：

经校党委研究决定，现将《关于推进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的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2022年10月13日

（此件主动公开）

关于推进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的 实施方案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高校党建工作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第27次全国高校党的建设工作会议精神，现就进一步加强党的建设、推进党建和事业发展深度融合，引领学校事业高质量发展，制定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1. 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强高校党建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和加强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目标导向与问题导向、效果导向相结合，坚持学校党的建设与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文化传承创新、国际交流合作等全面、深度融合，为学校改革发展稳定、完成党和国家以及天津市重大战略任务提供坚强思想保证、政治保证、组织保证，坚持党建和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推动、同落实，推动形成党建和业务相互促进的良好局面，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高水平商业大学，培育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

2. 工作目标。推进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夯实学校党建工作基础，加快建设高水平商业大学，是全校各级党组织、各部门和广大党员教师的共同责任。努力达到二级党组织政治功能更突出，对教学科研管理工作的保证更有力；机关职能部门引领作用和指导作用更强，党务部门对党建和业务融合的切入点把握更准确，行政部门工作中党建特色更明显；党支部同步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的主动性明显提高，推动博士点建设、课程思政建设、交叉学科建设、商科特色人才培养等重点工作取得显著进展；党员在党建和业务工作中争当排头兵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更强，凝聚带动更多教师推动学校事业不断取得新进展。

二、重点任务

推进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重点在夯实基层党建基础，改进党建工作思路和方法，使党建与业务融于思想、融于平台、融于桥梁、融于目标，实现学校各项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深化认识，融于思想，夯实党建引领推动事业发展的思想基础

1. 强化理论武装，提升理论指导实践效果。二级党组织和党支部利用理论学习中心组、党支部集中学习等形式，依托明德讲坛、学习强国等学习平台，完善党员自学、支部书记导学、集中交流研讨的学习模式，深入学习党的创新理论和教育

路线方针政策，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坚持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引导党员增强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的思想自觉、政治自觉和行动自觉。深化理论学习实效，坚持学习研讨必结合工作、开展工作必紧扣政策的原则，以理论学习成果指导实际工作，利用主题党日等契机开展实践，检验理论学习成效。坚持政治学习和业务学习同步，把中央关于高等教育的最新精神和市委、市教育两委的工作部署以及学校落实的具体要求和措施，优先纳入学习研讨内容，在推动本单位改革发展稳定的工作上凝聚共识，取得实效。

2. 强化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引领党建与业务同向同行。二级党组织充分履行政治职责，宣传执行党的教育方针政策，确保中央、市委、市教育两委和校党委的决策部署得到贯彻落实。锚定学校、学院事业发展的重点难点和攻坚点，确定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的切入点，召开会议专题研究部署，督促指导各党支部有序推进落实。二级党组织、教师党支部每个学期至少开展一次推动业务工作的集中研讨或主题党日活动。

（二）健全机制，融于平台，创新党建引领推动事业发展的有效载体

3. 完善党组织沟通交流机制，打通业务壁垒。持续推进机关与学院党组织党建包联结对工作，加强党委职能部门、机关党支部与学院沟通交流，推动机关职能部门经常性深入学院，

了解学院所需所求，为学院答疑解惑排忧解难，夯实基层党建基础，推动学院教学科研管理各项工作提质增效。发挥党组织优势，加强学院党组织之间日常交流，围绕教学科研管理重点工作，鼓励教师党支部与企事业单位、社区党组织共建、开展跨学院沟通交流或与学生党支部交流合作，推动课程思政建设、学科专业建设、商科特色人才培养、学生就业创业等工作取得显著进展。每个教师党支部每年至少举办一次开放性主题党日活动，与其他支部联合开展活动，或邀请非支部成员参加支部活动。

4. 优化党支部建设机制，凸显“功能型”优势。总结 2018 年以来学校功能型党支部建设经验，弘扬“支部建在连上”的光荣传统，依托科研平台、项目组、专业建设团队等设置功能型实体党支部，推动符合条件的功能型临时党支部实体化，规范功能型临时党支部建设标准，进一步提高功能型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水平，提升理论指导实践、推动工作的效果，深化功能型党支部建设实效。

（三）凝聚人心，融于桥梁，汇成党建引领推动事业发展的强大合力

5. 用心用情用力做好师生工作，深化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师生效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师生放在心中最高位置，坚持密切联系师生，提升群众工作水平。落实二级党组

织书记每年走遍所属党支部制度、党员领导干部直接联系师生制度，宣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解读中央、市委和校党委各项决策部署，提高师生思想政治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汇聚广大师生力量，共同参与学校建设。持续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落实学校党委“三个结合”要求，深入了解师生诉求，二级党组织每年制定服务师生“两个清单”，党支部每年确定一项重点任务，解决师生急难愁盼问题，让事业发展的实效惠及广大师生。

6. 打造过硬党员干部队伍，营造积极向上氛围。继续加强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队伍建设，推动党支部书记、系主任（教研室主任）“一肩挑”，带领教师党支部和广大教师围绕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提高教学科研工作水平开展工作。加强对党员的教育管理监督，抓好纪律作风建设，引导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争当业务骨干，强化党员队伍对师生的吸引力。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干部队伍，树立正确选人用人风向标，不断提升干部培训的科学性、针对性和实效性，注重年轻干部队伍培养，为学校事业发展营造良好政治生态。

7. 坚持党管人才原则，做好人才工作。教学单位党组织要把人才工作纳入工作计划，加强人才的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打造潜心育人、潜心科研、激发创造活力的工作环境，营造爱才、敬才、重才的浓厚氛围，充分发挥人才引领带动作用。加

强对人才的思想引领与政治吸纳，落实党员领导干部联系服务人才制度，不断提高各类人才的政治素质和业务素质。

（四）加强指导，融于目标，确保党建和事业发展同谋划、同部署、同推进、同考核

8. 机关职能部门加强指导，聚焦共同目标。党委组织部牵头抓总学校党建与事业发展融合的相关工作，负责督促落实。将党建与事业发展融合主题纳入“菜单式”主题党日必选活动项目；根据学校改革发展需要，在处级干部、党务工作者培训中，设置业务工作相关培训内容，举办相应主题沙龙、沟通交流会等活动。其他党委职能部门制定工作计划、开展日常工作要聚焦业务工作，结合本部门工作，找准切入点和结合点，切实把融合要求贯穿到加强党的建设各方面、全过程。行政部门开展工作要突出党建特色，注重发挥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党委职能部门和机关党支部要落实与学院党组织党建包联结对任务，推动包联结对重点项目取得实效。

9. 健全部署落实机制，切实推动工作。针对各单位党建和业务工作的重点难点，二级党组织建立动员部署、定期推动、狠抓落实、督促检查、跟踪问效、总结提炼的工作闭环，确保重点工作任务圆满完成。针对重点工作制定任务清单、问题清单、责任清单，给党员领导干部和党支部分任务、压担子。二级党组织书记要围绕重点工作定期调度，其他班子成员和党支

支部书记及时向党组织书记汇报工作推进情况。党支部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利用支部集中学习、主题党日等契机勤学习抓落实讲成效，扎实完成二级党组织分配的工作。

10. 落实列席指导要求，注重监督与管理。校党委领导班子成员、组织部部长每年列席二级党组织会议、党政联席会议，对各单位党建与业务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监督指导。贯彻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双向列席制度。二级党组织每年列席至少半数党支部的主题党日，至少列席2次支部之间的交流活动。列席主体要加强在列席中的监督指导，对发现的问题要及时指出督促解决，对于好的做法予以推广。

11. 加强考核评估，充分发挥“指挥棒”作用。健全完善党建和业务工作联动考核评价机制，学校党委将党建与事业发展融合情况纳入党的建设与全面从严治党考核，纳入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考核，纳入校内巡察，列为基层党组织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必述必考内容。加强业务工作在考核评优工作中的运用，教学单位年度绩效任务考核排名最后一名，党组织书记在当年述职评议考核中一般不评为“好”等次；连续两年排名最后一名，所在二级党组织一般不参评“先进二级党组织”。党支部所在系、室、部门在本单位业务考核中排名最后一名，党支部书记在当年述职评议考核中一般不评为“好”等次；连续两年排名最后一名，党支部一般不推荐参评“先进党

支部”，党支部书记一般不推荐参评“优秀党务工作者”。在党建各类评奖评优中突出融合导向，在基层党组织评优、样板支部创建、“创最佳党日”活动评选中，将党建与事业发展融合效果作为重要评价指标。

三、工作要求

（一）深化思想认识。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是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习近平总书记强调，党建和业务工作本是“一体两面”，只有同频共振，才能相互促进。学校各级党组织要紧紧围绕立德树人这一根本任务，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主动谋划推进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学研究等各方面工作，切实以高质量党建整合资源、推进改革、引领发展。准确把握党建与业务工作的相互关系，把改革发展稳定工作中的重点难点作为党建工作目标，推动党建和业务工作同题共答、同向发力、同频共振。

（二）逐级压实责任。各级党组织要严格对照《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明确的职责，把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学校党建工作的根本标准，服务学校事业发展大局，把基层党建落实到学校中心工作中谋划思考，保证教学科研管理等各项任务完成，为事业发展提供坚强保证。各级党组织对推动党建与事业发展深度融合负主体责任，党组织书记是第一责任人，其他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调动全校各级

党组织、各部门、全体党员干部师生的力量，逐级明确职责，压实责任。

（三）务求工作实效。各级党组织深入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融合，要坚持务实落地，做到言之有物、落地有声，避免就“融合”谈“融合”，不做面子工程、表面功夫，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二级党组织要把事业发展的重点任务纳入二级党组织年度工作计划；教师党支部每学期要至少确定一项推动事业发展的重点任务。各级党组织要宣传推广在深化党建与事业深度融合方面的先进经验和典型做法，营造锐意进取、勇毅前行的氛围，带领广大党员教师踔厉奋发、笃行不怠，努力建设高水平商业大学。

中共天津商业大学委员会

2022年10月14日印发
